

東南科技大學學生彌過自新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班級		學號		姓名	
	所犯過失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受處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將受處分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誡()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過()次		
陳會	導師			心輔老師		
	系教官			系主任		
輔導師長	單位		職稱		姓名	
學務處生輔組登錄						

1. 未事先至學務處申請登記核備，逕行實施者不予銷過。
2. 申請人及輔導師長請詳細填寫本申請表。